

证券代码：002961

证券简称：瑞达期货

公告编号：2025-083

债券代码：128116

债券简称：瑞达转债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瑞达转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赎回价格：101.118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2.00%，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 2、赎回条件满足日：2025年12月24日
- 3、赎回登记日：2026年1月16日
- 4、赎回日：2026年1月19日
- 5、停止交易日：2026年1月14日
- 6、停止转股日：2026年1月19日
- 7、赎回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6年1月22日
- 8、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6年1月26日
- 9、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 10、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达转债
- 11、根据安排，截至2026年1月16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瑞达转债”将被强制赎回，特提醒“瑞达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本次赎回完成后，“瑞达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摘牌。“瑞达转债”持有人持有的“瑞达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 12、风险提示：截至2025年12月24日收市后，“瑞达转债”收盘价为141.495元/张。根据赎回安排，截至2026年1月16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瑞达转债”将按照101.118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因目前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瑞达

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瑞达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经审慎研究，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瑞达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办理后续“瑞达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1、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39 号）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公开发行了 650 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65,000 万元，期限为 6 年。

2、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635 号”文同意，公司 65,000 万元可转债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瑞达转债”，债券代码“128116”。

3、转股期限及转股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2020 年 7 月 3 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1 年 1 月 4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6 年 6 月 28 日）止，初始转股价格为 29.82 元/股。

4、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实施完毕了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即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7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瑞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瑞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前“瑞达转债”转股价格为 29.82 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 29.55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4 月 30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刊登在巨潮资

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调整瑞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4)。

2022 年 5 月 16 日, 公司实施完毕了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即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30 元(含税), 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瑞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瑞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 调整前“瑞达转债”转股价格为 29.55 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为 29.22 元/股,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5 月 16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调整瑞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1)。

2023 年 6 月 5 日, 公司实施完毕了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即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0 元(含税), 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瑞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瑞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 调整前“瑞达转债”转股价格为 29.22 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为 29.00 元/股,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6 月 5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调整“瑞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3)。

2024 年 5 月 13 日, 公司实施完毕了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即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0 元(含税), 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瑞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瑞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 调整前“瑞达转债”转股价格为 29.00 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为 28.78 元/股,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5 月 13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因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调整“瑞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7)。

2024 年 11 月 11 日, 公司实施完毕了 2024 年中期权益分派方案, 即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0 元(含税), 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瑞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瑞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 调整前“瑞达转债”转股价格为 28.78

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 28.65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11 月 11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因实施 2024 年中期权益分派调整“瑞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2025 年 6 月 5 日，公司实施完毕了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即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瑞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瑞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前“瑞达转债”转股价格为 28.65 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 28.45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6 月 5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因实施 2024 年度权益分派调整“瑞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2025 年 6 月 16 日及 2025 年 7 月 2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瑞达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向下修正“瑞达转债”的转股价格。2025 年 7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瑞达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约定及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董事会将“瑞达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 20.50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7 月 3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下修正“瑞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

2025 年 9 月 19 日，公司实施完毕了 2025 年中期权益分派方案，即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瑞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瑞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前“瑞达转债”转股价格为 20.50 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 20.32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9 月 19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因实施 2025 年中期权益分派调整“瑞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0）

5、回售情况

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8 月 9 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 (20.15 元/股) , 且“瑞达转债”处于最后两个计息年度, 根据《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瑞达转债”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本次回售申报期为 2024 年 8 月 15 日至 2024 年 8 月 21 日, 根据中登公司出具的《证券回售结果明细表》, 本次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 97 张, 回售金额为 9,723.76 元 (含息、税) , “瑞达转债”挂牌交易数量因回售减少 97 张。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瑞达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49) 。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与触发情况

1、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 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 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 (1)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 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 (含 130%) ;
-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 (算头不算尾) 。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11 月 13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4 日, 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瑞达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 (即 26.42 元/股) , 已触发

“瑞达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瑞达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经审慎研究，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瑞达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于赎回登记日收盘后全部未转股的“瑞达转债”，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办理后续“瑞达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三、赎回实施安排

1、赎回价格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瑞达转债”赎回价格为 101.118 元/张（含息、含税）。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当期应计利息；

B：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5 年 6 月 29 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6 年 1 月 19 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100 \times 2.00\% \times 204 / 365 \approx 1.118$ 元/张。每张债券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1.118=101.118 元/张。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2、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 年 1 月 16 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瑞达转债”持有人。

3、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 (1) 公司将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公告“瑞达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 (2) “瑞达转债”自 2026 年 1 月 14 日起停止交易。
- (3) “瑞达转债”的赎回登记日为 2026 年 1 月 16 日。
- (4) “瑞达转债”自 2026 年 1 月 19 日起停止转股。

(5) “瑞达转债”赎回日为 2026 年 1 月 19 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 年 1 月 16 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瑞达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瑞达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6) 2026 年 1 月 22 日为公司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6 年 1 月 26 日为赎回款到达“瑞达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瑞达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瑞达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7) 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公司将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瑞达转债”的摘牌公告。

4、其他事宜

咨询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92-2681653

联系邮箱：gyj_rabbit@126.com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六个月内交易“瑞达转债”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在本次“瑞达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 6 个月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易“瑞达转债”的情形。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瑞达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可转债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2、可转债转股最小申报单位为 1 张，每张面额为 100 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 1 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 1 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 1 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余额以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付利息。

3、当日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的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交易日上市流通，并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关于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法律意见书》；

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瑞达转债”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4日